

贵港市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理系统设备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27日，贵港市环境卫生管理处根据《贵港市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理系统设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贵港市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理系统设备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广西贵港市西江农场七队剑麻园内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建设规模：在原有渗滤液处理系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不新增占地，项目渗滤液处理量不变，即为175t/d；改造后，渗滤液处理工艺采用“A/O+MBR+NF+RO”处理工艺，主要为改造原有的氧化沟，新建A/O生物除磷工艺、MBR膜生物反应器、纳滤系统、反渗透处理系统等必要的配套设施。

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及批复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调节池	1座，容积为20000m ³ ，采用钢砼结构，依托原有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综合预处理池	1座，尺寸为：8.5m×6.0m×4.0m，采用不锈钢结构，新建	1座，尺寸为：8.5m×6.0m×4.0m，采用不锈钢结构，新建	与环评一致
	A池	1座，尺寸为：11.5m×6.0m×4.0m，采用不锈钢结构，新建	1座，尺寸为：11.5m×6.0m×4.0m，采用不锈钢结构，新建	与环评一致
	O池	1座，容积为682m ³ ，采用钢砼结构，改造现有氧化沟	1座，容积为682m ³ ，采用钢砼结构，改造现有氧化沟	与环评一致
	MBR池	1座，尺寸为：8.8m×2.2m×4.8m，采用钢砼结构，改造现有二沉池和中间水池	1座，尺寸为：8.8m×2.2m×4.8m，采用钢砼结构，改造现有二沉池和中间水池	与环评一致

	膜处理间	1 间，尺寸为： 11.5m×6.0m×4.5m，采用 不锈钢结构，新建	1 间，尺寸为： 11.5m×6.0m×4.5m，采用不 锈钢结构，新建	与环评一致
	酸储罐	1 台，容积为 2m ³ ，采用 碳钢结构，新建	1 台，容积为 2m ³ ，采用碳 钢结构，新建	与环评一致
	碱储罐	1 台，容积为 2m ³ ，采用 碳钢结构，新建	1 台，容积为 2m ³ ，采用碳 钢结构，新建	与环评一致
	中和池	2 座，尺寸为： 1.5m×1.5m×2.0m，采用 钢砼结构，新建	2 座，尺寸为： 1.5m×1.5m×2.0m，采用钢 砼结构，新建	与环评一致
	MBR 池	1 座，尺寸为： 2.0m×2.0m×2.5m，采用 内衬玻璃钢结构，新建	1 座，尺寸为： 2.0m×2.0m×2.5m，采用内 衬玻璃钢结构，新建	与环评一致
	浓缩液池	1 座，Ø3.0m、H5.6m， 采用钢砼结构，新建	1 座，Ø3.0m、H5.6m，采 用钢砼结构，新建	与环评一致
行政、生 活设施	办公楼、 宿舍区	占地面积约 1200m ² ，位 于场区北面，依托原有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 程	供水	依托原有	依托原有	与环评一致
	排水	渗滤液出水达标后依托 现有工程排水管网排入 郁江。	渗滤液出水达标后依托现 有工程排水管网排入郁 江。	与环评一致
	供电	新建 1 座配电间，配电间 建筑面积为 45m ² ，改造 综合房	1 座配电间，配电间建筑面 积为 45m ² ，改造综合房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 程	废水	①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 预处理后进入渗滤液 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②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 液经调节池预处理后进 入渗滤液处理站进一步 处理。	①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 预处理后进入渗滤液处 理站进一步处理； ②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 液经调节池预处理后进 入渗滤液处理站进一步 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气	产生恶臭的调节池、综合 预处理池、浓缩液池等尽 可能密闭，并加强厂区绿 化效果，对产生恶臭的主 要构筑物安装生物除臭 装置。	调节池已密闭，综合预处 理池、浓缩液池未密闭， 未对产生恶臭的主要构 筑物安装生物除臭装置。	经现场踏勘，在距 离池体构筑物 2m 范围外已闻不到臭 气。
	固废	①技术改造后无污泥产 生； ②生活垃圾收集后送至 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理。	①技术改造后有污泥产 生，产生量约 2~3t/d，收 集后送至垃圾焚烧厂焚 烧处理； ②生活垃圾收集后送至 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理。	与环评基本一致。 污泥处置已得到妥 善处置，符合《一 般工业固体废物贮 存、处理场污染控 制标准》 (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中的相 关要求对环境影响 较小。
	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基 础减震	选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布 局、隔声降噪	与环评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 年 5 月，北京中咨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贵港市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理系统设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5 月，贵港市港北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以“港北环管（2016）12 号”文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给予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于 2016 年 6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9 月已投入运营。本项目不需要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无调试运行时间。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审批手续齐全。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措施，及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对附近居住的住户群众走访调查及向平南县环境保护局了解情况，该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没有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根据环评，项目总投资约 650 万元，本身为环保投资工程，项目投资实际上可视为环保投资，即本项目环保投资为 6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0%；实际上项目总投资约 6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6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贵港市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理系统设备改造项目，项目实际已全部建设完成，不涉及分期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在原有渗滤液处理系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不新增占地，项目渗滤液处理量不变，即为 175t/d；改造后，渗滤液处理工艺采用“A/O+MBR+NF+RO”处理工艺，主要为改造原有的氧化沟，新建 A/O 生物除磷工艺、MBR 膜生物反应器、纳滤系统、反渗透处理系统等必要的配套设施，与环评及批复一致。本次验收期间，项目生产设施条件与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表 2-1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本项目位于广西贵港市西江农场七队剑麻园内，本项目为在原有渗滤液处理系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改造后，	项目位于西江农场七队剑麻园内。项目在原有渗滤液处理系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采用	本项目位于广西贵港市西江农场七队剑麻园内，本项目为在原有渗滤液处理系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	实际建设与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渗滤液处理量不变,即为175t/d; 改造后, 渗滤液处理工艺采用 “A/O+MBR+NF+RO”处理工艺。改造项目主要为改造原有的氧化沟,新建 A/O 生物除磷工艺、MBR 膜生物反应器、纳滤系统、反渗透处理系统等必要的配套设施。项目计划投资 65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650 万元, 占投资总额的 100%。	“A/O+MBR+NF+RO”处理工艺,主要为改造原有的氧化沟,拆除现有格网池、污泥池、中间水池等,新建 A/O 生物除磷工艺、MBR 膜生物反应器、纳滤系统、反渗透处理系统等必要的配套设施。改造后,项目渗滤液处理量不变,即为 175t/d。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	改造后,项目渗滤液处理量不变,即为 175t/d; 改造后, 渗滤液处理工艺采用 “A/O+MBR+NF+RO”处理工艺。改造项目主要为改造原有的氧化沟,新建 A/O 生物除磷工艺、MBR 膜生物反应器、纳滤系统、反渗透处理系统等必要的配套设施。项目计划投资 68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680 万元, 占投资总额的 100%。	及批复建设基本内容一致。
---	--	--	--------------

①本项目环评要求项目劳动定员总数为 10 人,运营时间 24h/d,三班,一年 365 天。项目实际目前员工 10 人,一年生产 365 天。

②实际上机械设备的台数与环评要求存在一定变动。

③环评报告显示项目运营过程中无污泥产生,实际上运营过程中是有污泥产生的,渗滤液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与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运至项目东面的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处理。污泥已得到妥善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本项目虽然生产设备存在一定的变动,但设计处理规模、处理工艺、主要环保设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尚未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环境保护设施

(一) 废水

渗滤液处理站采用“A/O+MBR+NF+RO”工艺进行设计、建设,在原有工程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提高了废水处理效率;浓缩液通过回灌泵回灌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渗滤液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废水达到《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标准,最终排入郁江。

(二) 废气

项目对调节池进行密闭处理,综合预处理池、浓缩液池未进行密闭处理;已加强厂区绿化,厂区内种植有树木,提高了绿化率,减轻臭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三) 噪声

选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降噪。

（四）固废

技术改造后有污泥产生，产生量约 2~3t/d，收集后送至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送至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多种植花草树木，防尘降噪。

2.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废水安装有在线监测装置，废气均安装有在线监测装置。

3.其他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设计处理规模为 175t/d 渗滤液，生活用水量为 400m³/a，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320m³/a，经三级化粪池进行处理后与渗滤液一起经渗滤液处理站进一步处理，根据监测数据，出水浓度可达到《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标准，尾水最终排入郁江。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无组织排放的 NH₃ 的周界外浓度值在 0.06~0.24mg/m³，H₂S 的周界外浓度值在 0.002~0.005mg/m³，臭气浓度在下风向的周界外浓度值均<10。NH₃、H₂S、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的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

4.固废

固废不需进行监测。

（二）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环评建议总量指标为 COD：6.39 t/a，NH₃-N：1.6 t/a。根据监测数据计算，本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为：COD：0.794 t/a，NH₃-N：0.077t/a，符合环评的总量要求。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的污染物，本项目不设置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小。

六、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合格，同意主体工程正式投入运营。

工程正式投入运营后，我公司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

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做好跟踪监测工作；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附：贵港市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理系统设备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illegible]